

北京海兰信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海兰信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3年8月21日于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了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公司于2013年8月13日以电子邮件形式通知了全体监事，会议应参加监事3人，实际参加监事3人。本次监事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罗茁先生召集和主持，经全体监事投票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2013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监事会认为：公司2013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了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的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2013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公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201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201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北京海兰信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一三年八月二十三日